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（此额度包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。此额度为单日最高余额，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本次现金管理为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，目的是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增加收益。

（二）产品种类

选择适当时机，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。

（三）投资额度

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资金，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，在此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。

（四）投资期限

投资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（五）实施方式

在上述额度、期限范围内，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行使该

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文件资料。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，具体操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。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。

（六）信息披露

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2026年4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5年12月31日	2025年9月30日
资产总额	5,693,090,614.10	5,484,891,518.70
负债总额	2,768,141,654.38	2,573,095,105.85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,837,748,847.45	2,825,607,416.09
项目	2025年度	2025年9月30日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07,976,322.93	94,998,828.35

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。

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，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流动性强，部分为可随时支取类型，可以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灵活使用。截至目前，公司未发生因购买理财产品而导致流动资金周转困难的情形。

四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，将选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

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,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,短期收益不能保障。

(二) 风险控制措施

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,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,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,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,公司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:

1.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,根据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情况,针对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的安全性、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。

2.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,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,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,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,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,控制投资风险。

3.公司独立董事可以对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,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五、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

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尚未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0 日